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书面传真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2年4月2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9人，实际参加表决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董事会以通讯方式(传真)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财务副总监暂时代行财务总监职责》的议案

鉴于匡志宏先生因个人身体原因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书面辞呈，请求辞去财务总监职务，上述辞职申请自2012年4月16日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公司董事会对匡志宏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经公司提名委员会提名并审核同意，拟提请财务副总监虞辉先生代行公司财务总监职责，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董事会聘任新的财务总监为止。 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虞辉先生，男，1976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现任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曾任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

虞辉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获得通过。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2012年4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